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签到表

项目名称：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语音播报广告项目

论证时间：2025年8月11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1	李思颖	省广电局	正高	420104197512090814	13507110939
2	何超超	武汉大学	副教授	42128197701030071	13317133888
3	廖成华	省广播电视台	正高	420104196810174069	18607166409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李显辉	
	职称: 正高	
	工作单位: 咸宁电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语音播报广告项目	
	供应商名称: 武汉迅博文体广告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武汉迅博文体广告发展有限公司是武汉地铁集团全资子公司, 获得地铁集团唯一授权广告资源经营代理资格, 其官市场内有权经营此项服务。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语音播报广告项目广告需求属于上述授权范围。故本项目具备唯一性。 2. 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31条所规定的“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3.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李显辉	日期: 2015年 8月 11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何文超	
	职称: 副教授	
	工作单位: 武汉大学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语音播报广告项目	
	供应商名称: 武汉迅博文体广告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武汉迅博文体广告发展有限公司为武汉地铁集团全资子公司,是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唯一授权的广告资源总代理商。其他公司无权限经营此项服务。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语音播报广告项目的广告属于上述授权范围之内,具备唯一性。 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所规定的“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何文超	日期: 2025年8月11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夏风华	
	职称: 高级记者 (正高)	
	工作单位: 湖北广播电视台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语音播报广告项目	
	供应商名称: 武汉迅博文体广告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与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直线距离300米以内, 其地理位置符合地铁报站宣传条件。 2. 武汉迅博文体广告发展有限公司是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唯一授权的广告资源经营代理商, 其他公司无权经营此项服务。 3.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地铁4号线复兴路站语音播报广告项目的广告需求属于上述授权范围之内, 本项目具有唯一性。 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专业人员签字	夏风华	日期: 25年8月11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